

# 宝鸡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 关于加强中高考期间特种设备安全的提示函

各相关单位：

中高考在即，为切实做好中高考期间特种设备安全保障工作，现就有关事项提示如下：

一、各中高考考点及重要场所单位要立即组织对本单位使用的电梯、锅炉等特种设备进行全面检查，确保特种设备已办理使用登记，经检验合格并在有效期内，相关作业人员持证上岗，杜绝违章指挥、违章作业、违反劳动纪律的行为。

二、各住宅小区物业管理单位要摸清本小区电梯安全状况，确保本小区中高考期间电梯安全运行。物业管理单位要主动会同电梯维保单位立即组织开展对小区特别是有考生住所的电梯进行一次全面安全检查，发现问题及时处理，发现严重隐患及时向所在地市场监管局报告。各物业管理单位要在中高考期间加强应急值守，确保紧急报警装置 24 小时畅通并安排专人值守，及时接听应急报警电话并组织抢修和应急救援；在中高考考试期间加派人手，通过视频监控系统和现场巡查值守等方式，有效保障考生在早上、中午赴考时间段电梯的安全有效运行，同时确保第一时间发现并处置电梯困人等应急事件，及时协调因电梯问题发生的纠纷。

三、各电梯维保单位要对所维保的用于中高考保障服务的电

梯进行一次全面日常维护保养，并在中高考期间派持证维保人员现场值守，落实 24 小时值班和应急救援人员。对其他涉考电梯进行一次全面细致的安全检查和高质量的维护保养，对发现的隐患要立即整改，确保安全运行。对于确因存在严重事故隐患或故障短时间难以消除的，应告知电梯使用单位立即停止使用。要围绕“快”字科学严谨做好各项准备工作，合理配置维保人员在涉考地点 24 小时驻点待命，一旦出现困人，立刻完成解救。

四、各县区市场监管局要立即督促电梯使用、维保单位落实相关工作，在中、高考期间，做好相关工作落实监督抽查。同时，对于在考试期间发生考生被困未按照时限要求及时救援的，要发现一起、查处一起，依法从严从重从快严肃追究相关单位和人员责任。

